

证券代码：600860

证券简称：京城股份

公告编号：临 2025-055

北京京城机电股份有限公司  
BEIJING JINGCHENG MACHINERY ELECTRIC COMPANY LIMITED  
(在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成立之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董事长辞职暨提名非执行董事候选人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北京京城机电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于 2025 年 11 月 24 日收到董事长李俊杰先生提交的书面辞职申请。李俊杰先生由于工作变动原因，申请辞去公司非执行董事、董事长、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委员及召集人、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及根据《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证券上市规则》第 3.05 条所规定之公司授权代表（以下简称“授权代表”）的职务，同时不再担任公司法定代表人，自 2025 年 11 月 24 日起生效。于李俊杰先生辞职后，他不会在公司及其附属公司担任任何职务。

**一、董事长离任的基本情况**

姓名	离任职务	离任时间	原定期到期日	离任原因	是否继续在上市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任职	具体职务（如适用）	是否存在未履行完毕的公开承诺
李俊杰	董事长、非执行董事、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委员及召集人、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	2025 年 11 月 24 日	2026 年 6 月 16 日	工作变动	否	不适用	否

## **二、离任对公司的影响**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李俊杰先生的辞职不会导致董事会成员人数低于法定最低人数，且不会影响董事会的正常运作。董事会充分尊重李俊杰先生的决定，接受他的辞职申请，并于 2025 年 11 月 24 日生效。

李俊杰先生确认并无任何与其辞任有关而需让公司全体股东知悉的事宜。董事会与李俊杰先生确认并不知悉尚有须向公司及其附属公司负担之任何尚未完成的私人责任或因辞任而可能对该责任产生影响，并且李俊杰先生与董事会之间并无任何分歧而致使他须辞去其职务。公司将按照法定程序，尽快完成新任董事、董事长的选举和调整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等相关工作。

截至本公告日期，李俊杰先生未持有公司股票，不存在未履行完毕的公开承诺，并已按照公司相关规定做好交接工作。

董事会对李俊杰先生在任职期间为公司发展所作出的贡献表示衷心的感谢！

公司将按照法定程序，尽快完成新任董事、董事长的选举和调整董事会专门委员会人员等相关工作，并将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为了保证公司正常运作，公司于 2025 年 11 月 24 日召开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临时会议，审议及全票通过《补选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各专业委员会召集人、委员的议案》及《变更公司在香港的授权代表的议案》，与会董事一致同意，推选张继恒先生担任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召集人及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并担任公司授权代表。任期自 2025 年 11 月 24 日至董事会选举产生新任董事长之日起至。

## **三、提名非执行董事候选人的情况**

根据《公司法》、《上市公司章程指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公司于 2025 年 11 月 24 日召开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临时会议，审议及全票通过《提名李忠波先生为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非执行董事候选人的议案》。为填补李俊杰先生辞任产生的空缺，经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提名，董事会同意提名李忠波先生为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非执行董事候选人，并提交公司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建议任期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 2025 年年度股东大会止。

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对李忠波先生的任职资格进行了审核，李忠波先生具备履行董事职责所必须的工作经验和专业知识，其任职资格亦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规定，不存在不得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的情形。本次关于补选公司非执行董事的提名方式与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提名程序合法有效，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全票同意该事项，并提交董事会审议。

特此公告。

北京京城机电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11月24日

**附件:**

### **非执行董事候选人简历**

李忠波，中国国籍，男，55岁，大学本科、工商管理硕士，工程师。李先生曾任北京巴布科克. 威尔科克斯有限公司工艺分部经理、人力资源分部经理、行政部总经理，北京京城泰昌机械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北京现代京城工程机械有限公司党总支书记、副总经理，北京京城重工机械有限责任公司党委书记、总经理、董事长，北京北一机床股份有限公司党委副书记、总经理、董事，北京北一机床有限责任公司党委书记、总经理、董事，北京京城机电控股有限责任公司副总经理，北京京城机电控股有限责任公司党委副书记。现任北京京城机电控股有限责任公司党委副书记、总经理、董事，兼北京北一机床有限责任公司董事长、北京巴布科克. 威尔科克斯有限公司董事长。

于本公告日期，李忠波先生为公司控股股东北京京城机电控股有限责任公司党委副书记、总经理、董事，兼北京北一机床有限责任公司董事长、北京巴布科克. 威尔科克斯有限公司董事长。除上文所披露的情形外，李忠波先生与公司之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概无关系，亦未于公司或本集团的其他成员公司担任任何职位。李忠波先生亦无持有根据证券及期货条例（香港法例第571章）（以下简称“证券及期货条例”）第XV部所定义之任何公司股份权益及无于过去三年在其他于香港或海外上市公司担任董事或监事职务。

就李忠波先生而言，除上文披露外，并无任何根据《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证券上市规则》第13.51(2)条的任何规定而须予披露的其他数据，亦无其他事宜须公司股东垂注。

于本公告日期，根据证券及期货条例第352条保存的名册，李忠波先生概无持有公司股份、相关股份及债券的权益或淡仓的情况。